证券代码：603706　　证券简称：东方环宇　　公告编号：2020-005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全资子公司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金额：5,000 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本增益系列 1184 期收益凭证（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委托理财期限 ：2020 年 03 月 05 日至 2020 年 03 月 19 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本次现金管理金额在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理财到期赎回的基本情况：

2020 年 02 月 18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购买保障型收益凭证的相关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收益凭证合计人民币 5,000 万元，购买上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02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已赎回上述收益凭证理财本金 5,000 万元，实际年化收益率 2.90%，获得理财收益 55,616.44 元。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通过对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有利于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933 号文核准，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东方环宇"）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13.09 元，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52,360.00 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 3,201.04 万元（含税）后，上述募集资金于 2018 年 7 月 3 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
交通银行昌吉支行	728728036018800020767	491,589,600.00

另扣减审计及验资费、律师费、发行上市手续费及信息披露费等发行费用 1,330.17 万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 48,009.9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B11796 号"《验资报告》审验。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2,026.67 万元，支付银行手续费 0.05 万元，取得专户利息收入 15.55 万元，取得理财产品收益 569.16 万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42,380.96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 7,380.96 万元，理财产品余额 35,000.00 万元。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全资子公司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本增益系列 1184 期收益凭证（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5,000	2.75%	5.27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4 天	保本固定收益型	无	—	5.27	否

（四）公司对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已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公司资金管理的专项制度，规范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2）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委托理财合同条款

（1）全资子公司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

发行主体 / 发行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本增益系列 1184 期收益凭证（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产品代码	SKG844
发行价格	每份凭证份额面值的 100%，即每份凭证以 1 元发行。
凭证存续期	14 天
起始日	2020 年 03 月 05 日
到期日	2020 年 03 月 19 日
凭证约定收益率（年化）	本期收益凭证收益率（年化）为 2.75%；
到期兑付金额	投资者持有收益凭证份额至到期日，可获得的到期兑付金额 = 份额面值 ×（1+ 凭证约定收益率 × 凭证存续期 /365）× 凭证份额，四舍五入精确至 0.01 元，具体以计算机构确定数值为准。 中信证券在本期收益凭证到期日后 2 个营业日内将凭证到期兑付金额划转至投资者柜台市场账户，逢节假日顺延。
协议签署日期	2020 年 3 月 04 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期收益凭证募集的资金，将用于补充发行人正常经营过程中所需的流动性资金或其他合法用途。

（三）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合计为人民币 5,000 万元，现金管理产品为保本型，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及子公司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产品。

（2）公司将密切跟踪购买产品的进展情况，对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本公司将严格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代码：600030）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尽职调查，受托方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与受托方均无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9 月 30 日
总资产	1,343,130,639.97	1,354,990,847.06
总负债	235,056,196.58	228,587,941.78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07,652,971.68	1,126,402,905.28
项目	2018 年 1-12 月	2019 年 1-9 月
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400,940.38	77,598,144.88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实施，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程，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5,689.70 万元，本次委托理财金额数额合计为 5,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87.88%，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三）委托理财的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六、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七、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及 2019 年 5 月 16 日分别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安排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4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含收益）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可以

选择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该额度可滚动使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及 2019 年 5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及《东方环宇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本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以上决议发表了同意意见。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单位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14.10	-
2.	期限结构型	35,000	35,000	214.46	-
3.	单位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17.74	-
4.	单位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16.78	-
5.	单位结构性存款	35,000	35,000	60.41	-
6.	单位结构性存款	35,000	35,000	114.11	-
7.	单位结构性存款	35,000	35,000	58.40	-
8.	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5,000	5,000	6.64	-
9.	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5,000	5,000	8.49	-
10.	保证收益型	35,000	35,000	60.41	-
11.	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5,000	5,000	6.14	-
12.	保证收益型	35,000	35,000	62.33	-
13.	保证收益型	35,000	35,000	21.48	-
14.	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5,000	5,000	12.33	-
15.	保证收益型	2,440	2,440	3.11	-
16.	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5,000	5,000	11.92	-
17.	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11,400	11,400	33.73	-
18.	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5,000	5,000	5.56	-
19.	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11,500	-	未到期	11,500
20.	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5,000	-	未到期	5,000
	合计	320,340	303,840	728.13	16,5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36.11%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				7.7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6,5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3,500	
总理财额度				40,000	

特此公告。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03 月 05 日

证券代码：603603　　证券简称：博天环境　　公告编号：临 2020-012
债券代码：136749　　债券简称：G16 博天
债券代码：150049　　债券简称：17 博天 01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博天环境"）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158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要求，现将相关情况回复如下：

一、公司披露，由于部分在建项目投入运营，贷款利息费用由资本化转为费用，致使公司财务费用大幅增加。请公司补充披露：（1）分项列示公司 2019 年度有息负债金额、利率、利息金额以及到期时间；（2）2019 年度资本化和费用化的利息费用具体金额，说明相关划分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回复：

（1）公司 2019 年末有息负债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类型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利率	2019 年利息	到期日区间
流动贷款	200,987.52	169,121.56	5%-18%	11,389.24	2020 年 1 月 -2020 年 11 月
项目贷款	76,765.12	247,761.83	5.05%-6.13%	9,840.97	2020 年 2 月 -2039 年 5 月
融资租赁	55,117.11	43,319.42	6.48%-8.21%	3,909.16	2020 年 2 月 -2026 年 11 月
应付债券	78,678.26	80,981.40	6.7%-9%	6,091.41	2019 年 10 月 -2022 年 9 月
信托	27,750.00	18,500.00	6.65%-7.9%	1,663.26	2019 年 12 月(注)
合计	439,298.01	559,684.21	-	32,894.04	-

注：目前相关信托产品正在办理展期过程中。

（2）公司 2019 年利息费用共计 32,894.04 万元，其中费用化金额 24,533.44 万元，资本化金额 8,360.6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①费用化利息部分

单位：万元

借款类型	借款余额	利率	利息金额
流动贷款	169,121.56	5%-18%	11,389.24
项目贷款	78,661.83	5.15%-5.88%	3,683.82
融资租赁	23,175.40	6.48%-7.58%	2,056.47
应付债券	76,781.40	6.7%-9%	5,740.65
信托	18,500.00	6.7%-7.9%	1,663.26
合计	366,240.19	-	24,533.44

②资本化利息部分

单位：万元

借款类型	借款余额	利率	利息金额
项目建设期项目贷款	169,100.00	5.05%-6.13%	6,157.15
项目建设期融资租赁	20,144.02	7.58%-8.21%	1,852.69
项目建设期应付债券	4,200.00	7.50%	350.76
合计	193,444.02	-	8,360.60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划分利息费用的资本化和费用化金额。项目公司为筹集项目建设所需资金，向金融机构申请的项目贷款、融资租赁等，在项目在建阶段用于支付项目工程款、项目人员工资以及各种项目二类费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公司将此类借款产生的利息支出资本化，计入项目建设成本。一旦在建项目公司建设完毕，达到预计可运营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后续产生的利息费用计入财务费用。另外因故暂时停工的在建项目，停工时间超过 3 个月的，项目贷款产生的利息支出也会暂停资本化，转为费用化，计入财务费用。

除上述情况外，非项目公司的各类金融机构借款，主要用于企业正常经营活动支出，其产生的借款利息全部费用化，计入财务费用。

二、公司披露，由于战略方向调整，对部分 PPP 类项目采取关停并转、暂缓建设等措施，依据合同的相关约定及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预计计提资产减值约 4.7 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关停并转和暂缓建设的项目具体情况，包括项目预计投资金额、已投入金额、计提减值金额；（2）减值迹象发生的原因及时点，说明减值计提是否及时；（3）减值依据的合同具体条款，说明减值计提金额是否准确；（4）未计提减值的项目及不减值原因，说明减值计提是否充分；（5）补充说明相关减值是否可在未来年度转回以及相关事项发生的可能性。请年审会计师对以上问题发表意见。

回复：

2018-2019 年，随着宏观经济增速放缓、金融去杠杆、融资环境收紧，政府调整 PPP 项目政策，导致金融机构对 PPP 项目贷款收紧，民营企业又受到一些金融机构的歧视性待遇，不仅大幅推高融资成本，更重要的是造成公司现金流紧张。因此，2019 年公司调整业务结构，对部分河道流域类项目、村镇综合治理类项目关停或暂缓建设，以收缩投资规模。公司基于此对项目计提减值损失并在 2019 年度业绩预告中进行了相应的披露及风险提示。

（1）关停并转和暂缓建设的项目具体情况，包括项目预计投资金额、已投入金额、计提减值金额；

公司拟关停、暂缓、缩减规模建设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金额	已投入金额	项目预计损失	减值依据
1	福建南平武夷山市水美城市工程 PPP 项目	93,134.11	66,883.77	15,876.75	注 1
2	商河县生态水系综合治理 PPP 项目	91,785.00	21,560.27	8,234.04	注 2
3	雷州市村级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	150,321.29	31,545.87	9,463.76	注 3
4	邵阳市大祥区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 PPP 项目	18,402.25	5,897.72	3,489.66	注 4
5	黄石市汪仁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	13,073.58	15,570.88	2,986.51	注 5
6	大冶市工业废水收集处理系统工程	30,516.00	31,145.28	6,540.06	注 6
合计		397,232.23	172,603.79	46,590.78	

注 1：公司（乙方）与武夷山水利局（甲方）签署的《福建南平武夷山市"水美城市"工程 PPP 项目》合同约定：若本合同在建设期提前终止，甲方对乙方的补偿按"已完工合格工程的工程结算金额+经甲方认可的实际发生的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累计计取的建设期利息"合计金额的一定比例计算；

注 2：公司（乙方）与商河县水务局（甲方）签署的《商河县生态水系综合治理 PPP 项目》合同约定：若本合同在建设期提前终止，乙方应得到的补偿金额为其在本项目已投入成本及相关费用的一定比例计算；

注 3：公司（乙方）与雷州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甲方）签署的《雷州市村级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合同约定：若本合同在建设期提前终止，乙方应得到的补偿金额为建设投资与建设期融资成本之和的一定比例计算；

注 4：公司（乙方）与邵阳市大祥区人民政府（甲方）签署的《邵阳市大祥区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 PPP 项目》合同约定：若本合同在建设期提前终止，乙方应得到的补偿金额为本项目范围内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包括未转成固定资产的在建工程）的一定比例计算；

注 5：2019 年下半年，公司拟出售博华（黄石）水务投资有限公司（黄石市汪仁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公司）股权，对 2019 年 6 月 30 日博华（黄石）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进行评估，公司根据评估初步结果对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注 6：2019 年下半年，公司拟出售大冶博润水务有限公司（大冶市工业废水收集处理系统工程项目公司）股权，对 2019 年 6 月 30 日大冶博润水务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进行评估，公司根据评估初步结果对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减值迹象发生的原因及时点，说明减值计提是否及时；

外部环境发生较大变化，2019 年下半年，公司流动资金紧张、资金不足以维持全部 PPP 项目投资。公司调整业务结构，对部分河道流域类项目、村镇综合治理类项目关停或暂缓建设，以收缩投资规模。2019 年期末，公司对项目进行分析，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项目计提减值损失，并在公司 2019 年度业绩预告中进行了相应的披露及风险提示。减值计提及时。

（3）减值依据的合同具体条款，说明减值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公司减值金额计提依据合同关于损失的约定及初步评估报告，详见回复（1）。

（4）未计提减值的项目及不减值原因，说明减值计提是否充分；

公司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相关规定和要求，2019 年末对各项资产进行了初步检查和减值测试，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暂未发现其他资产有减值迹象，故未计提相关减值准备。相关资产的是否减值及计提减值金额，仅是公司财务人员依据掌握情况的初步判断。

（5）补充说明相关减值是否可在未来年度转回以及相关事项发生的可能性。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均为长期资产减值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以后期间不该转回。

年审会计师意见：

我们执行以下审计程序：获取相关项目合同、协议，相关评估报告初稿，项目减值明细表；检查合同、协议条款；重新计算减值明细表；检查评估报告资料；询问相关人员；了解相关的内控。

我们没有发现上述回复中财务信息与我们审核过程中获取的资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

根据审计计划安排，博天环境 2019 年年报审计工作开始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10 日，受目前疫情影响，导致年报审计工作无法按原计划进行，我们将在后续年审工作中对此进行重点关注并出具意见。

特此公告。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4 日

股票代码：603721　　股票简称：中广天择　　编号：2020-006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3 月 2 日、3 月 3 日、3 月 4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3 月 2 日、3 月 3 日、3 月 4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书面征询了本公司控股股东，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正常，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本公司控股股东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确认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涉及事项或业务的不确定性风险。

近期，有媒体报道公司涉及"网红概念股"，公司 2018 年开始布局短视频业务，从 2019 年开始实现收入，2019 年度 MCN 平台营收占公司总营收占比很小。公司 MCN 业务目前处于发展初期，该业务受未来市场规模、市场营销力度、用户接受程度等因素的影响，其市场认可度及盈利模式尚存在不确定因素。目前该业务未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在上述股票异常交易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3 月 2 日、3 月 3 日及 3 月 4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截至 2020 年 3 月 4 日，本公司静态市盈率为 187.81 倍，根据 Wind 板块数据：3 月 4 日收盘，申银万国文化传媒行业静态市盈率（算数平均）为 42.67 倍。公司市盈率水平显著高于行业平均市盈率。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敬请各位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是电视、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等视频内容的制作、发行和营销；电视剧播映权运营。由于 2018 年至今影视行业景气度持续下降，在行业竞争加剧、监管政策趋严、市场流动性紧缩、影视从业人员舆情风波等多重不利因素影响下，影视行业和从业企业普遍面临了投资方谨慎观望、资金链趋紧、播出平台不确定性加剧、项目减产或延期、库存周转缓慢等挑战，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4 日

证券代码：603489　　证券简称：八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7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产品提供方：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江西银行"）
-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产品名称、期限：

序号	产品提供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1	江西银行	定期存款	8,000	6 个月
合计			8,000	—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一、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公司本次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闲置自有资金。

（三）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定期存款，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不涉及证券投资，未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控制相关风险。

（四）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产品提供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年利率
江西银行		银行定期存款	——	8,000	3.7%
预计利息（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48	6 个月	保本固定收益	无	—	否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2020 年 3 月 3 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8,000 万元在江西银行进行了定期存款，具体如下：

（1）金额：人民币 8,000 万元整

（2）年利率：3.7%

（3）期限：6 个月

（4）到期日：2020 年 9 月 3 日

（二）现金管理资金投向

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用于在江西银行进行定期存款。

（三）其他说明

公司本次在江西银行进行定期存款，总金额为 8,000 万元，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范围，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银行提供本金保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现金管理额度范围。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协议，具体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实施。公司财务部筛选信誉好、规模大、资金安全性高、运作能力强的银行所发行的流动性较高、安全性较好的产品。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动向，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相关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将严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现金管理产品提供方的情况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 H 股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01916，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9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9 月
资产总额	69,246.15	89,850.64
负债总额	23,114.64	23,828.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131.51	66,021.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84.86	13,987.00

注：2018 年度数据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涉及的资金总额为 8,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2019 年 9 月 30 日）货币资金（未经审计）的比例约为 34.62%。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有效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造成重大影响。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将通过利润表"财务费用"科目对利息进行核算。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进行定期存款，银行提供本金保证，但考虑到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环境、财政及货币政策等因素影响较大，可能因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等因素影响而引起收益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1、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股东大会

2019 年 12 月 26 日，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监事会

2019 年 12 月 6 日，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4、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	—	—	25,000
2	银行定期存款	18,000	—	—	18,000
合计		43,000	—	—	43,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3,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93.21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	
目前已使用的闲置自有资金理财额度				43,000	
尚未使用的闲置自有资金理财额度				17,000	
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				60,000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5 日

证券代码：603329　　证券简称：上海雅仕　　公告编号：2020-022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为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导致公司股本结构发生变化所致。

2、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认购对象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江苏雅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仕集团"）。根据公司与雅仕集团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雅仕集团拟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4,680,000 股（含本数）。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第二款的规定，雅仕集团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可能会触发要约收购义务。2020 年 3 月 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控股股东免于作出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批准雅仕集团免于因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而触发的其要约收购义务。

3、本次权益变动未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中国证监会核准。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4 日收到雅仕集团、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鼎铧永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鼎铧永达"）、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鼎兴鼎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鼎兴鼎泰"）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19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并于 2019 年 9 月 17 日经过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0 年 2 月 14 日，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修改<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决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决定》等相关规定，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规则进行了修改。

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顺利进行，保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修订后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投资者认购意见，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进行了修改。2020 年 3 月 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议案。公司拟向雅仕集团、鼎铧永达、鼎兴鼎泰、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鼎盛兴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鼎盛兴诚"）、上海立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立正"）等 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37,000,000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或"本次非公开"），并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如公司股票在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修改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 2020 年 3 月 3 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 9.31 元/股。

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假设调整前发行价格为 P0，每股派息/现金分红为 D，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为 N，调整后发行价格为 P1，则：派息/现金分红后 P1=P0-D；送股或转增股本后 P1=P0/(1+N)；两项同时进行则 P1=(P0-D)/